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11008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
承辦人：陳璿任
電話：02-27208889 轉 8516
電子信箱：bm1898@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16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授建字第113611839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本市建築執照工程就特殊結構建築物後續之施工計畫管理，請依說明二辦理，請查照並轉知貴會會員。

說明：

一、依「臺北市建築執照申請有關特殊結構委託審查原則」辦理。

二、凡建築物構造或規模屬「臺北市建築執照申請有關特殊結構委託審查原則」適用範圍，於審查准予通過之函文應加註「本案建築物構造或規模屬臺北市建築執照申請有關特殊結構委託審查原則第O點第O項第O款應納入特殊結構委託審查項目；業經本會依上開審查原則所定程序完成審查，並作為後續施工管理計畫擬定之參考依據。」，並副知本市建築管理工程處。

三、本案納入本局113年臺北市建築法令及函釋彙編第023號，目錄第1組編號第007號。

四、網路網址：https://www.dbaweb.tcg.gov.tw/taipeilaw/Law_Query2.aspx

正本：臺灣建築學會、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地震工程研究中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台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財團法人中華顧問工程司、中華民國結構工程學會、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建築技術學會、臺灣省結構工程技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社團法人新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

副本：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施工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4/05/17 09:22:33